

# 淇县人民医院上消化道内窥镜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淇财单一采购-2024-1

采 购 人：淇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一月

# 目 录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及要求
- 第六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淇县人民医院上消化道内窥镜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淇县人民医院上消化道内窥镜采购项目的拟定供应商应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答疑文件及其它资料,并于2024年01月26日上午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淇财单一采购-2024-1
- 2、项目名称:淇县人民医院上消化道内窥镜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 4、预算金额:55万元
- 5、最高限价:55万元
- 6、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7、标段划分:1个标段
- 8、采购需求:淇县人民医院上消化道内窥镜采购(具体采购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 9、供货期:10日历天
- 10、质保期:1年
- 11、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13、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 二、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供应商名称:郑州健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密市大学南路与劳动街交汇处东600米路北联东U谷新密曲梁科技创新谷U2栋3层A312室

####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3.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或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的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免税单位须提供免税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 以上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中的格式，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3.3、投标人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证书范围包括本次采购项目内容，所投产品须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3.4、信誉要求：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时间和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采购文件的获取时间：2024年01月22日-2024年01月26日09时前。获取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2. 采购文件售价：0元。

3.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截止时间：2024年01月26日上午09时00分，地点：潜在供应商

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4. 开标时间及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淇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远程开标室，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 五、其他补充事宜

特别提醒：各潜在投标人请关注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启用河南省市场主体库 CA 互认助手和河南省市场主体共享系统的通知”，尽快按要求办理相关事宜，以免影响投标。

### 1. 电子标说明：

①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服务指南”相关说明；②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采购文件）；

③各潜在供应商可在获取招标文件有效时间内自行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因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④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⑤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手册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服务指南-操作手册及视频栏目。

2. 响应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名称：淇县人民医院

地址：鹤壁市淇县人民路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6639221918

2. 采购代理机构：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大学科技园东区12号楼10层

联系人：史先生

联系方式：138392132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史先生

联系方式：13839213218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淇县人民医院上消化道内窥镜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淇财单一采购-2024-1
2.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3.	采购人	名称：淇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6639221918
4.	代理机构	名称：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史先生 联系电话：13839213218
5.	单一来源谈判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6.	采购预算价	55 万元（超过项目采购预算价的作为无效响应性文件处理）
7.	质保期	1 年
8.	单一来源保证金	不收取
9.	供货期	10 日历天
10.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项目现场勘察	不组织
12.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90 天（日历日）从开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3.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 3 个工作日
14.	供应商确认收到单一来源文件修改的时间	单一来源文件修改发出后 24 小时内
15.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6.	构成单一来源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发出的答疑或补充文件
17.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01月26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2、地点：潜在响应人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hbtbf）。
18.	供应商代表出席开标会的要求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 <a href="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a> )，供应商无需到淇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 <a href="https://ggzy.hebi.gov.cn:8060/">https://ggzy.hebi.gov.cn:8060/</a> ) 交易系统上传。(2)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U盘介质)在签订合同时将U盘交采购人保存。(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4)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20.	签字或盖章要求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中的签字和盖章，均可使用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代替
21.	其他内容	供货时间、质量、投标有效期、投标内容、质保期等为实质性内容
22.	开标程序	(1) 投标截止时间点宣布投标截止，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投标单位信息； (3) 供应商使用与制作响应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确认； (5) 开标结束。
23.	采购人提出澄清和修改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报价截止时间 3 日前

24.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提出问题及要求澄清的截止时间	应当在报价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25.	项目现场勘察	不组织
26.	监督	本项目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监督。
27.	解释权	<p>构成本单一来源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单一来源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组成文件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p>“招标人”与“采购人”，“投标人”与“供应商”，“招标文件”、“询价文件”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报价响应文件”按照同一意思理解。</p>
28.	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权的，必须按采购文件的规定追究责任。由于其放弃中标权而给采购人造成报价的差额损失的，由放弃成交权的成交候选人承担。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应将其放弃成交权的情况记入其信用档案。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单一来源文件仅适用于单一来源文件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单一来源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单一来源活动的机构，即“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统称“采购单位”。

2.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单一来源文件”系指采购人向供应商发出的单一来源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2.5 “服务”系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和其提供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

2.6 “招标货物”指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第五章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4. **单一来源费用：**无论在采购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本次单一来源活动及由本次单一来源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 6. 单一来源文件的约束力

6.1 供应商一旦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其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单一来源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单一来源文件内容无异议。

6.2 本次单一来源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 二、 单一来源文件

#### 7. 单一来源文件

7.1 单一来源文件组成包括：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格式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及要求

### 第六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单一来源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重复现象、排版错误等问题的，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否则视同对单一来源文件的完整、齐全无异议。

7.2 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单一来源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单一来源文件的所有条款、规定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 8. 单一来源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供应商获取单一来源文件后，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澄清。采购人不集中组织答疑。供应商若对单一来源文件有疑问，需要采购人予以澄清，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前提出。

采购人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前解答单一来源文件的疑问，并形成单一来源文件的补充答疑文件。单一来源文件的澄清答疑文件将在邀请书发布媒体向供应商公示。

单一来源文件发布后，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的任何时候，确需要变更单一来源文件内容的，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答疑时对单一来源文件进行修改，单一来源文件的澄清、修改、变更等内容在相关媒体发布前须报相关部门备案，单一来源文件的修改在邀请书发布媒体向供应商公示。

对单一来源文件所作的澄清答疑、修改，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通过相关渠道随时查看有关该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单一来源答疑、补遗文件）公示等内容。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布的澄清和修改通知，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答疑、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其风险概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如果澄清、修改单一来源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且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性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性文件的截止时间。

注：当单一来源文件、单一来源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资料为准。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单一来源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译文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按上述规定提供中文文本的，单一来源评审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10.3 除在单一来源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4 本单一来源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部分、响应性部分、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单一来源文件“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11.2 若供应商未按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单一来源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12. 单一来源报价

### 12.1 单一来源报价说明

#### 12.2. 本项目采用综合单价报价

12.2.1 本项目报价应是单一来源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后续服务的价格体现。

12.2.2 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提供的项目的设计方案及有关资料，并根据国家现行规定，参照项目所在地市场价格及本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自主确定报价。

12.2.3 供应商可根据企业具体情况在合理的范围内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12.2.4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价。

13. 单一来源的货币：本次单一来源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单一来源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4. 单一来源保证金：不收取。

## 15. 单一来源有效期

15.1 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以第二章中规定的具体时间为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单一来源，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

16.1 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授权委托书
- (2) 声明函
- (3) 资格证明材料
- (4) 采购项目承诺书
- (5) 信用承诺函
- (6) 售后服务承诺书
- (7) 报价一览表
- (8) 报价明细表
- (9) 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 (10) 其他材料

16.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1) 办理 CA 数字证书、企业入库：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下载中心”相关说明；

(2) 采购文件下载。点击《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上的“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按钮选择进入“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3)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点击“下载中心”，下载“鹤壁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安装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须导出(\*.已加密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下载中心”-“投标文件制作手册”。

(4) 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 点击“交易系统”按钮选择进入“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插入 CA 数字证书, 点击 CA 登录, 进入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时必须点击“保存”并提示“保存成功”显示二维码、文件名称、文件大小、上传时间方为上传成功。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 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1.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 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视为逾期送达,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1.3 供应商因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 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4.1.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1.5 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得分证明材料全部真实有效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 五 单一来源采购及报价

21. 单一来源采购及报价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采购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单一来源采购及报价。监督部门将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1.2 供应商应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单一来源采购及报价。

22. 单一来源谈判小组

22.1 谈判小组由谈判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 从相关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技术、经济方面专家 2 人, 业主代表 1 人, 共 3 人组成。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 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2.2 谈判程序:

- (1) 谈判小组审阅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
- (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谈判；
- (3) 推荐或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

22.3 如认为供应商报价或其他要求无法接受，谈判小组可以拒绝其报价。

23. 单一来源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谈判，并对谈判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单一来源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单一来源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谈判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单一来源谈判小组成员和谈判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谈判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单一来源谈判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谈判报告中明确记载。

####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谈判期间，单一来源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单一来源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

24.2 单一来源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4.3 供应商不按单一来源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 25. 特别注意事项：

25.1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可取消其投标资格：

- (1) 未按采购文件或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参加谈判的；
- (2)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3) 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25.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1) 服务期限或交货期不确切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供应商最后报价表中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中存在缺（漏）项的；
- (4)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 (5) 被谈判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6) 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服务期限或交货期、技术规格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

26.1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单一来源文件第六章。

26.2 单一来源谈判小组按单一来源文件第六章中公布的谈判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

## 27. 单一来源过程保密

27.1 谈判工作在单一来源谈判小组内独立进行。单一来源谈判小组将遵照谈判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供应商。在发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单一来源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供应商不得向单一来源谈判小组成员询问单一来源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8. 采购人和单一来源谈判小组不得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单一来源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 29.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9.1 单一来源谈判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单一来源谈判小组的推荐意见，将单一来源情况写到谈判报告上报采购人，经批准同意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单一来源采购结果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的相同网站上进行公示。

### 30. 成交通知

30.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结果公告结束后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30.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履约保证金（如有）：依据供应商须知表第 31 条款规定收取、退还。

###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采购人将合同报相关部门备案。

32.2 成交通知书、单一来源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单一来源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4 采购合同适用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 33.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参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提出询问。

### 34. 质疑程序及处理

34.1 若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单一来源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机构。

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单一来源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单一来源文件之日或邀请书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过程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4.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 (一) 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 (四) 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 (五)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单一来源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 (六) 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
- (七)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八) 提起质疑的日期。

34.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

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34.4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4.5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核对无误后返还。

34.6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可以拒收。

34.7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评审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4.8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相关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4.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部门投诉。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主要条款）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甲方：淇县人民医院（采购人）

乙方：\_\_\_\_\_（供应商）

为了保护甲方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 一、合同标的

1.1 乙方应当根据采购公告、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上述文件统称为采购文件）并按照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总金额（大写）：				（小写）¥：			

1.2 合同金额系固定不变价格，已包含了购买货物的价格及安装、调试、保修、售后服务及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货物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

### 二、交货和验收

2.1 交货时间：\_\_\_\_\_。

2.2 交货地点：淇县人民医院。在送货前，乙方应当与甲方沟通确定具体交货时间、地点等交接货相关事宜，以便甲方做好接货准备。甲方应当对乙方的送货及安装提供必要的配合。

2.3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符合采购结果（含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等）所规定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等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采购结果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4 乙方应当将所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原厂保修等附随资料和附随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采购结果规定的货物及附随资料、配件或者工具的，视为未按照合同约定交货，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先关违约责任。

2.5 乙方在甲方完成现场验收之日起 \_\_\_个工作日内将货物全部安装、调试完毕，甲方应当在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应当签收验收单或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书。甲方超过本合同规定期限\_\_\_个工作日不进行质量验收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且质量验收合格。乙方提供的货物经甲方质量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无条件进行重新返修、返工制作、更换，直至甲方验收合格为止，

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6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及追加、更换、补充的货物（含零件、部件、配件）的风险自货物经甲方签字确

认收到货物时转移。

2.7 乙方应当保证其出售的全部货物都按照标准进行包装，以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交货地点。

2.8 乙方保证交货时一并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凭证或者文件。

2.9 乙方应当接受并配合甲方组织的原材料、成品抽检及质量验收等活动。

2.10 因抽检不合格收到甲方书面整改要求的，乙方应当进行相应的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告知甲方。乙方对甲方整改要求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整改要求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甲方就整改情况重新组织抽检的，重新抽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三、乙方保证

3.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并且没有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销售的情形。同时，乙方出售的货物也没有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乙方承诺承担全部相关责任。

3.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符合采购结果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进口产品除外）。

3.3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未拆封且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货物需安装或配置软件，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3.4 乙方应当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所用材质的质量应当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要求；所用材质的环保要求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环保要求。乙方承诺对其所提供货物及原材料的质量负责。

3.5 货物的原材料、成品抽检合格及质量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提供不合格货物而应当承担的责任。

### 四、保修条款

4.1 本合同所购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年。

4.2 乙方提供的保修服务标准或者质量不得低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三包”规定、采购文件的要求以及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的相关承诺。

4.3 免费保修期内，乙方负责上门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保养、维修和系统维护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 五、履约保证

甲方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六、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到货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 90%，第二次付款：合同签订一年后支付合同价款 10%。

### 七、合同解除

7.1 除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第二款规定情形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二条、第五百六十三条规定情形及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

7.2 乙方存在以下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①对采购文件规定的不可调整项的验收结果达不到采购文件不可调整项要求的；

②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可调整项的验收结果超过了可调整范围的；

③逾期交付货物超过 60 日的。

甲方根据上述情形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

### 七、违约责任

8.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货款金额 5% 的违约金。

8.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或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延误一日则必须向对方偿付货款金额 0.5% 的违约金，但违约金原则上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0%，如因有关政府部门超期审批等原因造成甲方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承担前述违约责任。

8.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规格、型号等不符合采购结果及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 货款金额 10% 的违约金。如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补发符合招标采购结果及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8.4 乙方未履行合同项的其他义务或者违法其在投标/响应文件中的相关承诺/声明/保证的，应当按照合同价款总额的 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5 除不可抗力因素及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任何一方违法本合同约定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向另一方支付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守约方应当将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报告给财政部门。

#### 九、争议解决方式

9.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

9.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方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合同组成部分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答疑内容、补充通知、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乙方在招标采购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以及在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或者修正文件等文件均属于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上合同组成文件与本合同正文存在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 十一、其他

乙方有权依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申请采购合同融资等金融服务；甲方应当对乙方办理本条规定的金融服务所涉及的账户变更等事项给予必要的配合。

甲方：淇县人民医院

乙方：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

### (1) 技术要求

上消化道内窥镜：

- 1、视野角：常规观察 $\geq 140^\circ$ ，放大观察 $\geq 95^\circ$
- 2、景深：常规观察 $\leq 7-100\text{mm}$ ，放大观察 $\leq 1.5-3\text{mm}$
- 3、视野方向：直视
- 4、弯曲角度：向上 $\geq 210^\circ$ ，向下 $\geq 90^\circ$ ，向左 $\geq 100^\circ$ ，向右 $\geq 100^\circ$
- ☆5、先端部外径： $\leq 10.0\text{ mm}$ ；
- ☆6.插入部外径： $\leq 9.7\text{ mm}$ ；
- 7、活检孔内径： $\geq 2.8\text{mm}$
- 8、具有全防水功能，且不需要佩戴防水帽即可对内镜进行清洗消毒；
- 9、具有副送水功能
- 10、具有三条导光束

### (2) 商务要求

- 1、项目名称：淇县人民医院上消化道内窥镜采购项目；
- 2、项目内容：淇县人民医院采购上消化道内窥镜一条
- 3、供货地点：淇县人民医院；
-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5、本次招标项目总投资：55万元；
- 6、供货期：10日历天；
- 7、质保期：1年；
- 8、付款方式：第一次付款：到货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90%，第二次付款：合同签订一年后支付合同价款10%。
- 9、包装、运输和保险：中标供应商负责将产品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运送途中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 10、售后服务

技术及维修服务：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卖方应配置多名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技术培训要求：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卖方应配置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质保期限内如有非人为损坏，免费更换维修。

## 第六章 评审办法

### 一、评标原则

1. 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
2.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资格审查、评审、定标。

###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首先将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首先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有关证明或材料进行评审，不再核对原件。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具体评审项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评审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的条件	提供相关承诺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资质	投标人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证书范围包括本次采购项目内容，所投产品须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信誉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开标当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查询确认）。

**2、符合性审查：**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对合格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评审项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标准	签字和盖章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供货期	10 日历天
	质保期	1 年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投标价格	低于（含等于）本项目对应包段的采购预算
	其他	无其他不实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或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3、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谈判，谈判小组当场告知供应商：

- （1）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 （2）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的签章，或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电子签章的，或授权期限不符合要求的；
- （3）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 （4）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5）不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供应商谈判的具体内容。

5、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6、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采购的供应商，该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谈判小组如一致认为所有供应商报价均无法接受（或高于市场平均价）的、或一致认为存在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而可能影响评审结果公正性的，可宣布项目废标或暂停采购活动并向监督部门报告。

8、谈判小组根据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报告。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淇财单一采购-2024-1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授权委托书
- 二、声明函
- 三、资格证明材料
- 四、采购项目承诺书
- 五、信用承诺函
- 六、售后服务承诺书
- 七、报价一览表
- 八、报价明细表
- 九、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 十、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如有）
- 十一、其他材料

## 一、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

委托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唯一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受托人在本单位的任职部门及职务：\_\_\_\_\_ 身份证编号：\_\_\_\_\_

受托人的联系方式（手机）：\_\_\_\_\_

兹委托受托人（谈判授权代表）\_\_\_\_\_代表我单位/我参加 \_\_\_\_\_项目  
（采购编号为：\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受托人有权在该谈判活动中，以我单位/我的名义签署谈判函和响应性文件、递交响应性文件，与交谈判小组进行澄清、解释、谈判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1、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有效证件复印件

2、被委托人身份证明有效证件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个人印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1、如供应商委托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活动的，也须按上述要求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性文件。

## 二、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你们\_\_\_\_\_（采购编号）\_\_\_\_\_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谈判。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 我们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本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在此期间，本谈判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谈判的所有资料，并声明所提交的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5. 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我方报价。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谈判的费用。

6.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7、与本申报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字或个人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资格证明材料

##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联系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 (二)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 四、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项目响应性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1、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 2、我方将严格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供货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谈判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
- 3、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我方愿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4、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报价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 5、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 6、如谈判小组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帐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或成交供应商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记入不良诚信记录、网上曝光、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的处理；
- 7、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谈判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该谈判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谈判小组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8、保证不将我方的有关资格、资质证书转借他人投标，不与他人进行串标、围标，不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字或个人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以上承诺书内容不得随意改动，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性文件。**

## 五、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

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对承诺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承担全部责任；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实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字或个人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六、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保证按以下承诺内容认真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接受相应处罚或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序号	售后服务条款	具体承诺内容	补充说明
1	接用户报修后的响应时间（包括到达现场的时间），解决质量问题的承诺时间。		
2	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名称、详细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	售后服务方式：提供每周__天、每天__小时服务		
4	是否提供定期检测、故障排查服务。		
5	质保期以后的维修、维护（升级）内容及服务方式、范围和收费等情况。		
6	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程度（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供应）。		
7	本项目中凡属于国家《实行三包的部分商品目录》内的产品，均必须按国家相关“三包”规定执行。		
8	其他服务承诺、优惠条款。		

以上内容必须如实、详细填写，如表格不足可自行添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字或个人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七、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供货期	
质量	
质保期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小写：¥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字或个人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 八、报价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	尺寸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2								
3								
...	.....	.....						
报价金额合计			大写： 小写：					

- 注：** 1. 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2. 供应商应按所投货物填写本表，产品品牌（型号）、配置、参数须详细填写；
3. 报价金额合计=Σ单价\*数量。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字或个人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九、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采购文件技术要求（列明技术配置）	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情况（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负偏差）
1				
2				
3				
4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字或个人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所有投报产品的技术偏差表。

## 十、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如有）

序号	投报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是否属于强制 采购产品	节能标志 认证证书号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字或个人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或环保产品的投标产品，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可以不填。

## 十一、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其他资料